

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报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组织编制和公布本报告。报告内容严格按照《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确定,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地址: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 7 号;邮编:276000;电话:0539-8729032;传真:0539-8729222;电子邮箱:lygtzyj@ly.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以国家、省、市《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全面推进自然资源和规划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五公开”,进一步拓展公开载体和渠道,扩大公众参与,

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充分发挥了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的作用。

1、强化组织领导。坚持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深化放管服改革的重要举措，列入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全力抓好贯彻落实。调整充实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定期研究部署相关工作，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科室配合抓的良好工作格局。制定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信息公开指南》等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推行。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各科室单位确定一位负责人和一名联络员，具体负责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信息公开检查评估，评估结果作为评先树优的重要依据。



当前位置： 首页>>政务公开>>文件通知>>政务公开绩效考核>>正文

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时间：2019-07-10 作者： 浏览次数：[0]
【字体：大 中 小】 分享到：

2019年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动力，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决策部署，全面深化政务公开，推进权力运行更加透明，拓展公开渠道，深化公开内容，提高服务水平，为公众生产、生活和社会活动提供高效、快捷的信息公开服务。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和市政府办公室部署，结合自然资源和规划实际，制定工作要点如下。

一、健全公开机制

(一) 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修订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及信息公开指南，明确责任分工、公开范围及公开程序。同时，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完善工作机制，强化要件审查和办理流程管理，增强答复内容的针对性和规范性，确保办件依法合规。（政策法规组牵头）

(二) 贯彻落实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做好新条例的普法宣传。梳理更新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于局门户网站公开并推送市政府网站。（政策法规组牵头）

(三) 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前的审查工作，特别要做好对公开内容表述、公开时机、公开方式的研判，避免发生信息公开失信、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依法保护好公民个人隐私。（政策法规组牵头）

二、强力推进重点领域公开



当前位置: 首页>>政务公开>>文件通知>>政务公开培训开展>>正文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专项检查的通知

时间: 2019-11-18 作者: 浏览次数: [1]

【字体: 大 中 小】分享到:

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做好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我局近期将对局机关和局属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全面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 (一) 政策解读工作情况;
- (二) 文件类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 (三) 将“五公开”要求落实到办文办会情况;
- (四) 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 (五) 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二、检查方式

请各科室、各单位对照检查内容,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全面自查自纠。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人员适时开展抽查。

三、相关要求

请各科室、各单位高度重视这次检查工作,安排专人负责,认真完成自查整改,此次检查结果纳入政务公开工作考核。

2、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健全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及时对议定事项进行公开,通过发布新闻通稿形式公开了3次部门办公会议。拓展会议公开渠道,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部门办公会议1次,听取意见建议,增加公众对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的认同和支持。拟制公文时,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第18次局长办公会
来源：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07-20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2019年行业扶贫工作会议
来源：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06-29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庆祝建党98周年表彰大会
来源：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06-29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第14次局长办公会
来源：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06-22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机关内设机构牵头人集体谈话会议
来源：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06-22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第12次局长办公会
来源：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06-07

3、丰富主动公开形式。本着既让群众看得到、又让群众看得懂的原则，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政策性信息，推进二次公开、“多维拆解”，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刊登政策解读、开展在线访谈等多种形式，进行通俗易懂的解读。2019年，发布专项政策解读4项，较好地回应了舆情和热点问题。同时，在局门户网站专门开设了“网上互动”专栏，以局长信箱等多种形式提高了与网民进行互动交流的能力，丰富了网络问政方式，畅通了公众诉求渠道。



网站首页

政务公开 机构设置 信息公开 时事新闻 文件通知 政策法规 规划计划 执法监察 公示公告 专项工作
 办事大厅 办事指南 土地市场 不动产登记 矿业市场 征地信息 地价信息 规划公示 规划成果 测绘服务
 互动服务 在线咨询 局长信箱 在线访谈 视频点播 大美临沂 行风热线 地图服务 办证查询

当前位置: 首页>>政务公开>>信息公开>>信息公开目录>>政策法规>>政策解读>>正文

索引号	1585729837/gtzy/2019-000007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信息名称	解读《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权责清单通用目录及市本级权责清单目录》		
公开日期	2019-07-30	发布机构	gtzy

解读《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权责清单通用目录及市本级权责清单目录》

根据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结合省厅公布的全省自然资源系统权责清单通用目录，编制《临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权责清单通用目录及市本级权责清单目录》（以下简称“权责清单”），现将权责清单有关情况解读如下：

一、制定背景

全面推行权责清单制度，推进权责清单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可以有效破解原有清单标准规范不统一、权责不够对应等问题，对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巩固机构改革成果具有重要意义。

二、编制过程

今年6月25日，市委编办部署规范和完善权责清单制度工作。6月28日，省厅公布全省权责清单通用目录。市局政策法规组开展了清单领取工作。7月11日，分管局长召集局相关单位征求意见。7月19日，报局长办公会审议研究。7月26日正式印发。

4、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定依申请公开受理、审查、答复、归档等各个环节工作流程，由相关业务科室提出初步意见，法律顾问进行审核把关，对不符合要求的责令重新答复，增强答复内容的专业化、法治化水平。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督办机制，明确救济渠道的机关名称、地址、时限等信息，严格按照法定时限进行答复，杜绝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拒收、不予答复、误做信访件转办等情况。建立以政府信息公开促进依法行政的机制，对依申请公开工作中发现的依法行政方面问题，及时提出工作建议，督促落实整改措施。

5、加强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充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专栏内容，对涉及公共利益、社会广泛关注的建议提案及时公开，回应关切，接受监督。在门

户网站设立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公开专栏，将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建议提案办理复文及时公开，供公众查询和参阅。2019年在该专栏公开市人大代表建议复文2件，公开市政协委员提案复文3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45	-422	2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20558	+38614	25917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94	-149	745
行政强制	462	-107	35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8560.4872	+16664.7218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08	4947.4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75	6	1	0	0	0	28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	0	0	0	0	0	9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47	3	1	0	0	0	15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6	0	0	0	0	0	26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0	0	0	0	0	0	0	

	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2	0	0	0	0	0	2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0	0	2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7	3	0	0	0	0	9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4	0	0	0	0	0	0	4
(七) 总计	269	6	1	0	0	0	0	27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5	0	0	0	0	0	15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8	1	2	0	11	4	1	3	0	7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公开时效性有待增强。二是新媒体传播力、影响力有待加强。三是政策解读工作质量有待提高。

下一步，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的部署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以不公开为例外，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着力开展以下工作：

一是扎实开展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根据信息公开处理程序，遵循依法公开、公正公平、真实准确、及时便民的原则，按照要求及时、准确、规范发布信息，及时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发布工作，把公众普遍关心、重点关注的信息予以公开，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实效。二是强化解读回应。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影响市场预期等方面的重要政策，实事求是、有的放矢地开展政策解读，及时准确传递政策意图。三是加强新媒体建设。进一步充实编辑与建设团队，加强原创内容的开发与制作，继续完善政务服务版块，力争在粉丝数、图文发布数、阅读量等多个维度实现突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